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許凱璇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570
傳真：06-9278141
電子信箱：fa05591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望安鄉將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809058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8D027520_108D2015044-01.pdf、108D027520_108D2015045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辦理「108年度國民小學自行車推廣活動」實施計畫及申請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教育處案陳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108年6月3日108高體（五）字第10802013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推廣活動為倡導兒童健康與體育領域教育，推動自行車安全、禮節、教育與活動。以健康、正確、安全騎乘及節約能源、實踐環保理念，係奉教育部體育署補助辦理。
- 三、本年預計受理親子假日體驗營共計30梯次，每梯次新臺幣8萬元整。
- 四、欲申請辦理之學校請於本(108)年6月21日（星期五）前填妥申請表及實施計畫函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辦理。
- 五、該會審核實施計畫及經費編列後，擬於本(108)年6月28日前函復申請學校補助標準及金額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